关于银华惠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银华惠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银华惠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基金代码:161835)(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以通讯方式组织召开了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终止银华惠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银华惠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终止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议案”),会议表决票收取时间为2019年7月15日15:00起至2019年8月23日17:00止,计票时间为2019年8月26日,本次计票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北京市方圆公证处对计票过程进行了公证,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

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直接出具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共计8,675,724.41份,占本基金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16,168,200.56份)的53.66%,达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银华惠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由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对应的基金份额共计8,675,724.41份,表决结果为:8,466,511.18份基金份额同意,0份基金份额反对,209,213.23份基金份额弃权。同意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占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对应的基金份额的97.59%,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银华惠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证费1万元,律师费2.5万元,共计3.5万元。为了保护持有人的利益,以上费用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情况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的规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2019年8月26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将自该日起五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履行备案手续。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内容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银华惠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提议终止《基金合同》以及银华惠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终止上市。

三、银华惠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复牌

本基金已于2019年8月26日开市起停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要求以及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公告,基金管理人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银华惠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本报告发布日(2019年8月27日)上午10:30起复牌。

四、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续安排

本次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根据持有人大会通过的议案及方案说明,本基金自2019年9月3日起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上市。自该日起,不再收取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本《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组织成立基金财产清算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及时予以公告。

五、备查文件

1、《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银华惠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银华惠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银华惠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银华惠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结果

5、北京市方圆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

6、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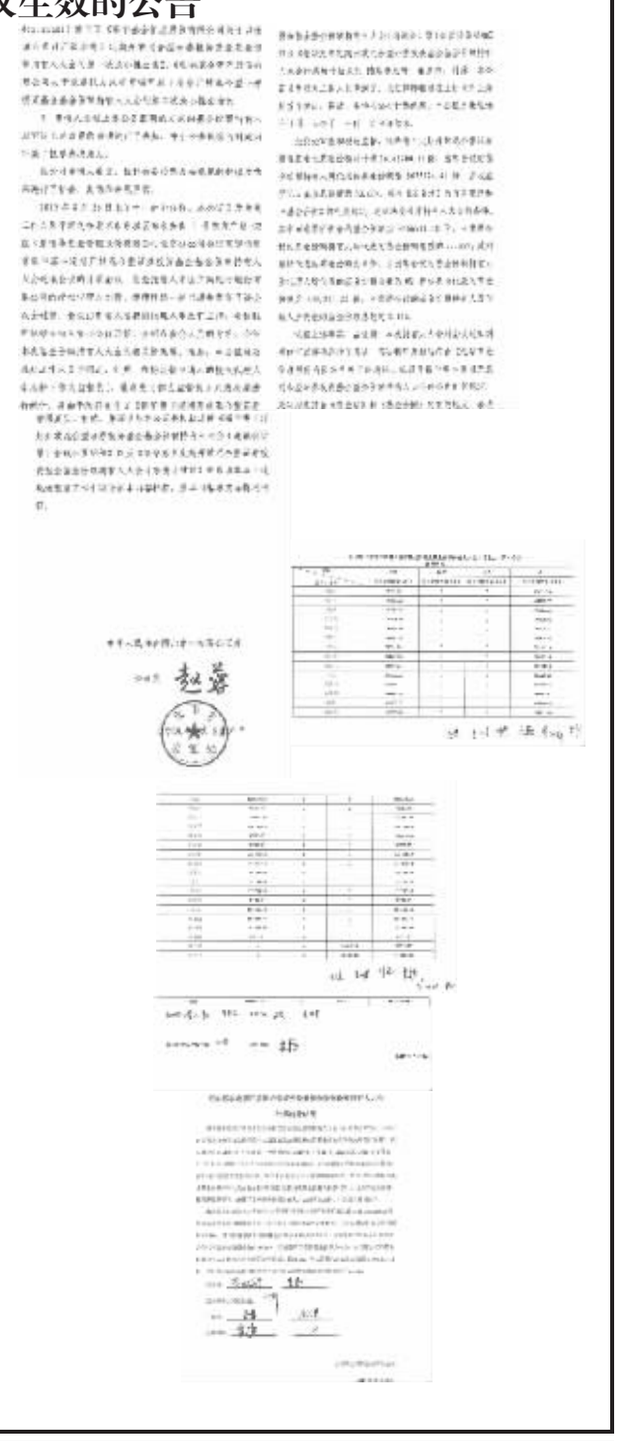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600666　证券简称:*ST瑞德　公告编号:临2019-064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将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披露为45,586.242万元,经公司再次测算,该余额应为45,620.00万元;半年报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披露金额为:12,495,889.70元,经公司再次测算,该金额应为-12,259,257.52元。

由此导致上述文件中涉及控股股东资金占用余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总资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数据有误,主要更正情况如下:

一、《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重要提示”第七项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

更正前	更正后
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披露了《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司发生未经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对外违规借款及担保事项,其中涉及借款本金共计48,414万元。截至2019年6月末,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45,586.242万元。上述事项中涉及已判决、未开庭、未诉讼等情况尚待最终认定。公司已在2018年年度报告内将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计入其他应付款科目,同时计入其他应收款(左洪波)科目。公司将继续加强内部控制,强化责任管理,严格按照公司管理制度执行,杜绝再次发生类似情况,同时加大违规占用资金的催收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披露了《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司发生未经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对外违规借款及担保事项,其中涉及借款本金共计48,414万元。截至2019年6月末,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45,620.00万元。上述事项中涉及已判决、未开庭、未诉讼等情况尚待最终认定。公司已在2018年年度报告内将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计入其他应付款科目,同时计入其他应收款(左洪波)科目。公司将继续加强内部控制,强化责任管理,严格按照公司管理制度执行,杜绝再次发生类似情况,同时加大违规占用资金的催收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二、《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更正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681,487.90	41,729,821.81	-19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177,377.60	-12,903,895.36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4,952,199.82	674,633,687.72	-5.88
总资产	4,305,677,149.57	4,352,091,692.75	-1.07

更正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597,092.90	41,729,821.81	-19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337,835.38	-12,903,895.36	111.8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5,036,594.82	674,633,687.72	-5.87
总资产	4,305,761,544.57	4,352,091,692.75	-1.06

(二)主要财务指标

更正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6	1.57	减少7.6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7	-0.49	减少7.48个百分点

更正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5	1.57	减少7.6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7	-0.49	减少3.68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更正前	更正后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指标说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8,141.13万元,同比下降195.09%。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指标说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3,927.35万元,主要由于本期净利润同比下降所致。 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指标说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同比下降3,968.15万元,同比减少5.88%。由于本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68.15万元所致。 6.总资产指标说明: 总资产同比减少4,641.45万元,同比降低1.07%,主要由于本期加快消耗现有库存导致。 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标说明: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减少7.63个百分点,主要由于本期净利润同比下降所致。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指标说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8,132.69万元,同比下降194.89%。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指标说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1,443.39万元,主要由于本期净利润同比下降所致。 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指标说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同比下降3,959.71万元,同比减少5.87%。由于本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59.71万元所致。 6.总资产指标说明: 总资产同比减少4,633.01万元,同比降低1.06%,主要由于本期加快消耗现有库存导致。 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标说明: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减少7.62个百分点,主要由于本期净利润同比下降所致。

三、《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之“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更正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合计	12,495,889.70	

更正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24,755,147.22	
合计	-12,259,257.52	

四、《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 之 “二”财务报表

更正前: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7,349,397.17	260,164,164.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32,210,783.11	2,479,331,571.78
资产总计		4,305,677,149.57	4,352,091,692.75
未分配利润		-991,529,054.82	-951,847,566.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34,952,199.82	674,633,687.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55,664,258.12	695,214,858.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305,677,149.57	4,352,091,692.7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865,605.00	71,95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90,869,376.61	4,891,781,408.67
资产总计		4,909,965,238.90	4,913,648,544.65
未分配利润		-441,908,567.14	-396,049,528.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48,270,364.67	4,494,129,403.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09,965,238.90	4,913,648,544.65

合并利润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半年度
二、营业总成本		519,020,135.06	607,297,280.05
财务费用		81,391,845.85	56,523,772.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721,794.95	-765,692,663.40
减:所得税费用		14,415,829.50	9,409,582.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550,600.28	42,044,435.53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681,487.90	41,729,821.81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550,600.28	42,044,435.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681,487.90	41,729,821.81

母公司利润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半年度
财务费用		42,767,903.51	2,036.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7,580.00	
减:所得税费用		84,395.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859,038.96	-4,360,070.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859,038.96	-4,360,070.41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859,038.96	-4,360,070.41

更正后: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7,433,792.17	260,164,164.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32,296,178.11	2,479,331,571.78
资产总计		4,305,761,544.57	4,352,091,692.75
未分配利润		-991,444,659.82	-951,847,566.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35,036,594.82	674,633,687.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55,748,653.12	695,214,858.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305,761,544.57	4,352,091,692.7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950,000.00	71,95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90,953,771.61	4,891,781,408.67
资产总计		4,910,049,633.90	4,913,648,544.65
未分配利润		-441,824,172.14	-396,049,528.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48,354,759.67	4,494,129,403.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10,049,633.90	4,913,648,544.65

合并利润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半年度
二、营业总成本		518,682,555.06	607,297,280.05
财务费用		81,054,265.85	56,523,772.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384,214.95	-765,692,663.40
减:所得税费用		14,331,434.50	9,409,582.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466,205.28	42,044,435.53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597,092.90	41,729,821.81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466,205.28	42,044,435.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597,092.90	41,729,821.81

母公司利润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半年度
财务费用		42,430,323.51	2,036.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774,643.96	-4,360,070.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774,643.96	-4,360,070.41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774,643.96	-4,360,070.41

更正后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将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敬请投资者查阅。对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0666　证券简称:*ST瑞德　公告编号:临2019-065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8月26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19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左洪波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审核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7号)的规定,以及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瑞德有限”)左洪波等45名交易对方于2014年9月签订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2015年1月签订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与《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编制减值测试报告。经测试,截止2017年12月31日,奥瑞德有限全部股东权益价值为190,100.00万元,对比重大资产重组时的交易价格376,633.81万元,标的资产发生减值186,533.81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审核报告》。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1500　证券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19-065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江苏天安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的进展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19年4月10日,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购江苏天安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安智联”)发行股份的议案》。根据最终认购缴款结果,公司认购天安智联发行股数为3,016,600股,认购价格6.63元/股,认购金额20,000,058.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29、2019-049)。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天安智联已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1、名称:江苏天安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3、住所:无锡市惠山经济开发区堰新路311号3号楼1905室

4、法定代表人:杨雷

5、注册资本:3508.9324万元整

6、成立日期:2010年4月21日

7、营业期限:2010-04-21至无固定期限

8、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554616739F

9、经营范围:传感器、无线通讯设备、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计算机辅助设备的研发、销售;安全自动化监控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车联网智能车载终端的研发、制造、销售;智能交通解决方案的研发;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系统集成;国内贸易;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502　证券简称:安徽建工　公告编号:2019-042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8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合肥市安建国际大厦27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18,517,1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5.936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厚良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黄代先生出席会议,公司总工程师杨斌先生、财务总监徐亮先生及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喻荣虎律师和汪明月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吴正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18,504,537	99.9979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选举吴正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2,239,419	99.979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喻荣虎、汪明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文件,随公司其他文件一并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公告。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安徽建工2019年第三次临时大会决议;

2、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建工2019年第三次临时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　公告编号:2019-079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19年8月23日、8月26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截至2019年8月2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收盘,本公司股票交易于2019年8月23日、2019年8月26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经公司自查,并经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之处。

(四)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80　证券简称:瑞茂通　公告编号:临2019-050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着“优势互补、合作共赢”的原则,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瑞茂通”)于2019年3月8日和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煤业”)签署了《关于设立合资公司的意向协议》,双方有意共同合资成立以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为主要业务的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设立合资公司意向协议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19-014)。

2019年8月1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陕西煤业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19-048)。

近日,该合资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陕西省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陕西陕煤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李策

4、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8MA6X3K6K0G

6、注册资本:肆拾亿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19年08月26日

8、营业期限:长期

9、住所:陕西省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神舟四路航创广场C座七楼708-2

特此公告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19-064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发函问询得知,公司经营情况正常,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方盛制药,股票代码:603998)于2019年8月22日、8月23日、8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自查并经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确认,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经营信息。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庆华先生回函确认,不存在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庆华先生回函确认,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没有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形。

4、经核实,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目前不存在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相关信息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

A股简称:中国中铁　A股代码:601390　公告编号:临2019-056
H股简称:中国中铁　H股代码:00390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批准的情况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中铁”)于2019年5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13号),核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等9名交易对方(以下简称“交易对方”)所持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二局”)25.32%的股权、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三局”)29.38%的股权、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五局”)26.98%的股权、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八局”)23.81%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披露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36)。

二、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

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复后,本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股权收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工作。公司于2019年7月27日披露了《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51)。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现将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目前,中铁二局、中铁三局、中铁五局及中铁八局(以下合称“标的公司”)已分别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中铁二局25.32%股权、中铁三局29.38%股权、中铁五局26.98%股权、中铁八局23.81%股权的转让事宜并同意就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截至目前,标的公司正在准备工商变更登记所需的资料。

公司已分别于2019年7月23日及2019年7月29日实施A股及H股的现金分红方案,并根据分红方案实施情况调整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详见本公司于2019年7月31日披露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股份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52)。

本公司将继续加紧落实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割及股份发行工作,并将根据法律规定每30日公告一次交割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29　证券简称:奥翔药业　公告编号:2019-035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8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东海第四大道5号公司301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8,420,2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762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郑志国先生主持会议。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董事刘兵、独立董事厉国威、独立董事朱大 旗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娄杭出席会议;全体高管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签订《临床试验服务合同》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8,42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8,42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096,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2为